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12 月 22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5 年 12 月 22 日 12: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环茂二路 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的《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
3. 由法定代表人及/或负责人代表法人及/非法人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及/或负责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及/或非法人企业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4. 法人及/或非法人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及/或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及/非法人企业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及/或负责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及/或非法人企业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12 月 18 日 上午：9:30-12:00，下午 1:30-5:00

(三) 登记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环茂二路 9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环茂二路 9 号

联系电话：0760-85592863 转 8041

传真电话：0760-85313639

联系人：郭丽珍

电子邮箱：tenfo_stock@163.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Tianfu Electrical Co., Ltd.) and "董事会" (Board of Directors). The date "2015年12月7日" is printed below the stamp.